电院LED屏（电视）宣传审批表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请人 |  | 单位 |  | 电话 |  |
| 内容/标题 |  |
| 放置地点 | 🞎LED屏 🞎电视1（竖屏） 🞎电视2（中间横屏） 🞎电视3（右边横屏） |
| 起止日期 | 至 |
| 总支书记审核意见 | 负责人： 公 章年 月 日 |

办理流程如下：

1. 审批表扫描件及宣传材料以【起止日期+单位名称+大屏宣传】为主题报送至seieenews@sjtu.edu.cn；
2. LED屏位置：第五餐饮大楼对面；电视位置：3号楼一楼东走廊。